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项目负责人（签章）：**邵冬梅**

填报时间：**2025年04月30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按照自治区卫生健康系统“正风肃纪巩固提升年”工作要求，开展以“真抓实干、提质增效”为主题的医院管理提升年活动，持续深入推进以“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为主题的“两提升、一改善”工程，以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及医院高质量发展指标为抓手，坚持落实医院第四次党代会精神，巩固等级医院评审成果，为打造自治区优质医院，特申请该项2024年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促进公立医院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开展单位资金项目一项，从而更好的服务与患者、提高员工工作效率,提高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重。**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实施情况：2024年我单位完成以下工作内容：医院门急诊989975人次，平均住院日7.11天，门诊患者次均费用262元，出院患者次均费用7718元，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比重45%，通过以上工作的实施，为患者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服务，提高了员工工作效率，我单位事业整体保持了稳步发展态势，进一步提高了我单位各医疗机构质量和管理水平。**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  
**①昌吉州人民医院是新疆昌吉地区规模最大的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急救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和昌吉州医疗中心，为正县级。**  
**②医院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及临床药师培训基地，有33个昌吉州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医院是新疆医科大学、石河子大学医学院的教学医院；是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自治区人民医院、兰州军区乌鲁木齐总医院、福建医科大学各附属医院的技术协作医院；是福建省、山西省医疗卫生机构的援疆帮扶单位。**  
**③是昌吉州120紧急救援中心和昌吉州传染病医院、昌吉州精神卫生中心、昌吉州儿童医院、昌吉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所在地，是国家流感样病例哨点监测医院、国家食源性疾病哨点监测医院、自治区腹泻病监测哨点医院、自治区包虫病定点救治医院、为保障和增进新疆昌吉州各族人民的健康作出了积极贡献。**  
**（2）机构设置情况**  
**昌吉州人民医院单位机构设置：无下属预算单位，内设67个科室，分别是：（一）党委行政职能后勤科室：党政办（组织科）、医务部、护理部、宣传科、人事科、财务科（招标办）、经管科、纪检监察审计科、网络管理中心、院感办（公共卫生科）、医保科、总务科、物资管理科、保卫科、车队、退管科、门诊部、科教科、医疗质量控制办公室（简称质控办）、医患纠纷协调办公室（简称医调办）、病案信息统计室、工会、团委。（二）临床科室：心内一科（起搏电生理）、心内二科（冠心病、外周介入）、心内三科（冠心病介入）、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风湿免疫科、全科医学科、消化内科、肾病血液科、内分泌科、老年病科、神经内科、临床心理科、中医科、康复疼痛科、重症医学科、儿科（儿科急诊科、新生儿科、儿科重症医学科）、感染科、核医学科、急诊科、骨一科、骨二科、普外一科、普外二科（乳腺甲状腺）、肿瘤科、泌尿外科、神经外科、妇科（一病区、二病区）、产科、眼科、口腔科、皮肤科、麻醉手术科、耳鼻咽喉科（五官病房）、心胸外科、放疗科。（三）医技科室:设备科、健康管理中心、药剂科、检验科、超声科、放射CT科、输血科、病理科、消毒供应中心。昌吉州人民医院单位人员总数2037名，其中：在职1522名，退休512名，离休3名。实有人员2037人。**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53308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部门预算（自筹、），其中：财政资金0万元，其他资金53308万元，2024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53308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40186.43万元，预算执行率75.39%，结转资金额度13121.57万元，结余资金额度0万元。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专用材料费31310.78万元，专用设备购置费用6884.27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1277.22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2024年我单位机构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医院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设备购置及维护等支出，通过此项目开展更好的服务与患者，计划本年度门诊诊疗人次达到900000人次，患者平均住院日小于8天，有效提升患者就医体验，提升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的比重，促进公立医院医疗卫生事业发。**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诊疗人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0000人次”；**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天”；**  
**②质量指标**  
**“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的比重”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9%”；**  
**（2）项目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门诊患者次均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0元”；**  
**“出院患者次均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00元”；**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服务与患者、提高员工工作效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高”；**  
**“促进公立医院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指标，预期指标值为“促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做好昌吉州本级2025年预算绩效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针对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成本指标、社会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中共阿克苏地委阿克苏地区行署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阿地党字〔2019〕18号）、《阿克苏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阿地财预〔2019〕26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经与专家组充分协商，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00%）、过程指标（19.00%）、产出指标（30.00%）、效益指标（30.00%）、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详细指标体系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其中：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①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②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要求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00%（含）-80.00%（含）、80.00%-60.00%（含）、60.00%-0.00%合理确定分值，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定量指标：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具体绩效评价标准解释如下：**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5年3月10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李博（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最终质量，对评价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张婷玉（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  
**张婷玉（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5年3月11日-3月14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并采集信息，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  
**3.分析评价**  
**2025年3月15日-3月20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5年3月21日-3月28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较大程度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通过项目的开展重点人才在培训中不断汲取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并用于工作实践，提升本专业基础理论、加强了个人能力，提高了诊疗技术水平,医院门急诊989975人次，出院52313人次，平均住院日7.11天，门诊患者次均费用262元，出院患者次均费用7718元，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比重45%，通过以上工作的实施，为患者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服务，提高了员工工作效率，我单位事业整体保持了稳步发展态势，进一步提高了我单位各医疗机构质量和管理水平。**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5.48分，绩效评级为“优秀”。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8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5个，总体完成率为83.33%。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00%；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83.78%；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3个，得分率95.2%；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2个，满分指标2个，得分率100.00%。详细情况见“表3-1：项目综合得分表”及“附件2：项目综合得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21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编制昌吉州财政局审核通过颁发的《202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预算报表》中：“事业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编制昌吉州财政局审核通过颁发的《202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预算报表》中：“事业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2100201】综合医院”经济分类为“【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由我单位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与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属于专项资金安排项目，不涉及事前绩效评估、可行性研究以及风险评估，由我单位严格按照《202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预算编制要求》文件要求实施项目。**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门诊诊疗人次>=900000人，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8天，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的比重≥39%，门诊次均费用≤300元，住院次均费用小于等于9000元，更好的服务与患者、提高员工工作效率提高，促进公立医院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②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加强党对医院工作的全面领导，按照自治区卫生健康系统“正风肃纪巩固提升年”工作要求，开展以“真抓实干、提质增效”为主题的医院管理提升年活动，持续深入推进以“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为主题的“两提升、一改善”工程，以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及医院高质量发展指标为抓手，坚持落实医院第四次党代会精神，巩固等级医院评审成果，为打造自治区优质医院而团结奋斗。。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  
**③该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医院门急诊989975人次，出院52313人次，平均住院日7.11天，门诊患者次均费用262元，出院患者次均费用7718元，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比重45.00%，通过以上工作的实施，为患者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服务，提高了员工工作效率，我单位事业整体保持了稳步发展态势，进一步提高了我单位各医疗机构质量和管理水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53308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53308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7个，定量指标5个，定性指标2个，指标量化率为71.43%，量化率达70.00%以上。**  
**该《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门诊诊疗人次>=900000人”，“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8天”，“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的比重≥39%”，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已设置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限性。**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通过以往年度的实际执行情况，综合考虑本年度情况，综合编制预算，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项目实际内容为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预算申请与《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53308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测算标准进行核算，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4717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费用313万元、资本性支出费用5820万元。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202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预算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昌州财预〔2024〕2号），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3308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5.92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53308万元，其中：财政安排资金0万元，其他资金5330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53308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53308/53308）×100.00%=100.00%。得分=（实际执行率-60.00%）/（1-60.00%）×4.00=4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40186.43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0%=（40186.43/53308）×100.00%=75.39%；**  
**项目已完成，总体完成率为100.00%；**  
**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75.39%-60%)/(1-60%)×5.00=1.92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9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昌吉州人民医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昌吉州人民医院预算支出管理制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昌吉州人民医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昌吉州人民医院预算支出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昌吉州人民医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昌吉州人民医院预算支出管理制度》《昌吉州人民医院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人民医院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项目具备完整规范的立项程序；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评审表、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存在调整，调整手续齐全。**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昌吉州人民医院机构运行经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李博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刘晖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陈萌和安鑫，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28.56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诊疗人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0000人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89975人次”，指标完成率为109.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46分。**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天”，实际完成指标值为“7.11天”，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的比重”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9%”，实际完成指标值为“45.00%”，指标完成率为115%。扣分原因主要为"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后期我单位会严格编制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1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门诊患者次均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0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62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出院患者次均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7718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2）社会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30.00分。**  
**1.经济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2.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更好的服务与患者、提高员工工作效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高”，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基本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5分。**  
**“促进公立医院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指标：预期指标值为“促进”，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基本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5分。**  
**3.生态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  
**无此类指标。**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53308万元，全年预算数为53308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0186.4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5.39%。**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8个，满分指标数量15个，扣分指标数量3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99.97%。**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与总体完成率之间的偏差为24.58%。主要偏差原因是：2024年根据《关于收回2024年项目（单位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昌州财社【2024】82号）调减预算7206.43万元。**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  
**昌吉州人民医院建立健全了预算管理规章制度，归口科室严格按预算编制和要求做好预算编制工作，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做到合理安排各项资金，切实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规定开支，项目能够按时开展，并及时完成，做到使用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符合规范，无截留、挪用等现象，总体完成质量较好，达成了既定的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及时对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进行全程跟踪问效，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于重大问题实行集体讨论，确保项目按计划进行，项目资金支付安排高效、合理。**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指标值设置缺乏客观性，有待加强，制定资金方案应及时，保证资金下达到项目实施能够如期开展；未能根据项目特性选择合适的重点，评价指标体系不够合理和科学，缺乏针对性和可考核性，单位要逐步建立起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激励约束作用不强，应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要求，进一步落实责任制，加强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能力，细化项目实施方案，明确组织领导形式和工作协调机制。**

**六、有关建议**

**1. 在项目实施事前过程中需要整合各方面因素，同时指标的设置应具有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以便于对项目的绩效进行客观评价，绩效评价能够全面、客观地反映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以及生态效益，为项目决策提供科学依据。通过绩效评价，可以了解项目的投入产出比、成本效益情况，以及项目对社会和环境的潜在影响，从而帮助决策者做出更加明智的选择。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工作机制；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意识，增强绩效理念；强化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完善结果应用机制。**  
**2. 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培训学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各部门应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建立健全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及时发现和纠正预算执行中的偏差。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包括收入、支出、结余等方面的分析。**  
**3. 资金管理方面，加强对预算的监督管理，同时加强预算资金管理的执行力度，完善预算资金的监督体系，要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使各部门共同参与财政预算资金监督管理，强化单位财政资金的跟踪监察，对资金的申报、拨付及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加强预算管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避免预算统筹考虑不足，出现预算执行不均衡现象。提高资金使用率，及时支付；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4. 加强项目执行人预算绩效学习，从而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确保绩效目标“够得着、能实现”。建立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结合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等多种方式，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和客观性。针对不同类型的财政项目，制定操作性强、科学有效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这些指标应涵盖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多个方面，加强评价结果的审核，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实事求是，客观反映成效，如实反映问题，提出的建议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五）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的，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